

债券代码：155731

债券简称：19北新能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  
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发生  
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%以上重大亏损事项的  
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

发行人  
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
(住所：北京市经济开发区东环中路 5 号 12 幢 1 层)

受托管理人  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
(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 A 座 11-21 层)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为“首创证券”）作为 19 北新能的受托管理人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各期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发行人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2022 年 1-6 月经营业绩亏损情况

### （一）经营业绩亏损的具体情况

2022 上半年，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净利润-11.08 亿元；2021 年末，公司净资产 67.29 亿元，亏损金额达上年末净资产的 16.47%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%。

### （二）经营业绩亏损的发生原因

1、虽然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，但尚属于爬坡阶段，规模效应尚未显现

2、随着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及新冠肺炎疫情反复，现有毛利无法覆盖固有成本费用；

3、为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，公司在品牌与渠道建设、研发投入上的成本持续增加。

## 二、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

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业高质量发展，生产经营稳健；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，对于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影响。公司积极面对产业发展的竞争新局面，客观分析经营发展所面临的机遇和挑战，迎难而上：

(1) 持续提升研发能力、推动相关产品尽快落地

下半年,公司将重点优化超充技术,同时继续加强在驾驶域、车控域、座舱域的应用层软件自研能力。此外,也将加快推进阿尔法 S 和阿尔法 T 的小王子专属版型及对公市场版型的交付工作,并启动下一代产品及平台研发。

(2) 订单为王、全力促进销量提升

下半年,公司将紧密围绕区域销售目标,以订单为王,提高客户留资和订单转化。同时,继续大力促进经销商销售能力提升,包括关键岗位培训认证、销售漏斗提升、运营提升和数字化平台开发,打造适合的运营管理标准体系。

(3) 不断优化生产经营能力、提质增效做好管理

生产制造方面,围绕年度生产目标,继续有序组织产能提升、严把质量关;资源保供方面,促进供应商产能提升,针对已识别的重点供应商做好资源保障工作,并持续开展降本增效;体系建设方面,重点围绕经营管控优化管理制度,确保经营过程管控工作高效开展。

首创证券会持续关注发行人经营情况,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积极采取各项措施,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%以上重大亏损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之盖章页）

